

“人与动物”系列丛书



(知青专辑)

我和菊花青

北京晚报编 高立林主编

中国和平出版社

“人与动物”系列丛书·知青专辑

我和菊花青

高立林 主编

中国和平出版社

(京)新登字 086 号

我和菊花青
北京晚报 编

中国和平出版社出版发行
中国和平出版社电脑排版

(100037 北京市西城区百万庄大街 8 号)

北京彩虹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

1994 年 3 月第 1 版 1994 年 3 月第 1 次印刷

开本: 850×1168 毫米 大 1/32 印张 13

字数: 230 千字 印数: 1—10000 册

ISBN7—80101—094—9/G·69 定价: 8.50 元

编者的话

本书为“人与动物”征文的知青专辑。全书收集了东北、内蒙、云南、陕西、海南等 12 个地区上百位知青与 40 来种大小动物之间发生的一百多个悲欢离合的真实故事，供我们阅读，并从中思索人与动物的命运。

人类与动物的命运确实值得我们思索。

人类是自然之子。当他强大繁盛起来后，便自认为是万物之灵，自封为万物之王，高高在上，统治着大自然母亲及其他自然之子，像奴隶主一样随心所欲、生杀予夺；像殖民者一样肆意征服、索取。

然而，我们逐渐发现，人类急功近利、盲目短视的统治并不高明。南北纬 30° 之间对地球生命生死攸关的热带雨林在乱砍滥伐和过度垦殖、放牧中，已有一大半沙漠化，残余的正在急剧减少；数以万计的物种惨遭灭顶之灾；“统治者”们也在很大程度上由自己制造出来的饥荒、瘟疫、战争中动辄以百万为单位死亡，或为了极少数人的些微蝇头小利就使千百万同类因贫困、污染、中毒等等而畸形、残废、在痛苦中哀号挣扎。

我们也发现，许多动物的智慧并不比人类差多少。东非丛林中的大猩猩群懂得保护环境，每次只吃一棵野芭蕉；北美的狼群知道爱惜食物资源，只吃老弱病残的驯鹿；小鸟会用木棍从树洞中掏食昆虫；就是与三叶虫产生于同一时代的白蚁，也能在自己巢穴的“菜园”里种植菌类以供食用，还有本书中那些颇有灵性的动物……

我们还发现，人类在生理、心理和行为上与灵长类动物极其相似。二者血型相同或近似，都是杂食，并以差不多的方式求偶、生殖、交往、对抗、确定等级关系、划分势力范围。人类婴儿爱在摇摆中入睡，这是灵长类动物长期在被风晃动的树枝上生活而养成的习惯；人类的孩子在惊恐时会紧紧抱住成人，这是灵长类幼子依附在母体上逃生的本能；我们紧张时手心会出汗，这是灵长类发现敌害时需要稳固地抓牢树枝的要求；大多数人都做过从高处摔下去的恶梦，这是灵长类在攀援中经常发生的事故；不少人天生怕蛇，这是灵长类最常见的危害……这种种一切，都被数百万年积累下来，以生物基因的形式遗传给我们了。

人类不得不重新认识自己。当老赫胥黎提出“人类在自然界中的位置”这一问题，用怀疑的眼光评估着这位“万物之王”的地位时，激起了从教会到正人君子的一片喧闹指责，淑女贵妇们则以尖叫和昏厥表示抗议。等到莫里斯进一步指出，人类不过是裸猿，是被自己制造出来的“超级部落”——现代文明社会弄得身心交瘁的裸猿时，人们已苦笑着接受了。结果，尽管我们像要拔着头发离开地球那样费力八乞地想把自己从动物界摘出去，最后还是不得不承认：人类也是一种动物。

一种狂妄自大的世界观崩溃了。我们从“主人”的宝座上悄悄滑落下来。

我们得从新的位置和角度重新认识包括动物在内的周边世

界。“生物阶梯”、“生物链”、“生物圈”、“生态平衡”等概念被提出来了。我们认识到，各种生命组合为彼此矛盾斗争而又互相依赖的巨大生物群落，其任何部位出现问题都将导致灾难性后果。其实，在中国古老的“易”的辩证观念中，人类从来就不是自然的主人，不过是自然界大网络体系中顺应天地四时的发展变化而随之运动生息的一个关节点。这体系中包括动物在内的任何一点的变化，都会影响着人类的兴衰成败。

然而，人类确有与其他生物的不同之处：他处于“生物阶梯”的最顶点。

这是一种进化优势，也是一种进化冒险。越是高层的生物，对其他阶梯生物的依赖性就越大，自身的生存条件也就越脆弱。在各阶梯之间无所谓主仆，只有相依为命的伙伴关系。但处于阶梯顶点的生物应具备两个生存条件：自身数量的相对较少和其他阶梯生物数量的相对庞大，否则僧多粥少，必死无疑。而我们眼前的情况正好相反。人类一面以数十亿的基数和规模繁殖、膨胀着自身，一面又以有形和无形的血腥手段大肆屠杀其他生物。待这种自杀行为把底下的基础挖掘得差不多时，出现在巴比伦王宫殿里的那句古老死亡预言“弥尼、弥尼、提客勒，乌法珥新”（“你必身死国灭”），就要出现在这头重脚轻、本末倒置的生物阶梯金字塔上了。

生物中不乏此类悲惨实例。

当兴盛一时的恐龙排挤了其他生物，布满侏罗纪的地球时，便急剧衰落绝灭了。绝灭前夕，在原始古陆上最后几块勉强适于恐龙存活的阴冷潮湿的沼泽里，几乎看不到别的生物。只有数以亿计的各种恐龙密密麻麻地麇集拥挤在窄小的空间里，疯狂地互相厮杀、争夺、吞噬和忙着下蛋、繁殖。凶残的咆哮与垂死的哀号此起彼伏，震荡谷地；成堆的尸骨、血肉混杂着泥浆，臭气熏天。

终于有一天。一切都归于死寂。只剩昏暗腥红的落日余辉照耀着成堆尸骨和恐龙蛋。

当西伯利亚旅鼠因大量繁殖、致使数量急剧膨胀，并啃光了苔原上的一切可食之物时，生物阶梯终于崩塌了。数百万只饥饿的旅鼠不得不开始了浩浩荡荡的死亡大逃亡，并在汹涌的鄂毕河或叶尼塞河中找到了最后归宿。

.....

我们以智慧自居的人类是否也要走这些动物的老路？是否也要以排斥、消灭其他生物和无限度自我膨胀来加速自身灭亡？

当然不是。但不能没有忧患意识。

人类终于认识到，人与动物的命运是紧密相关的。“千山飞鸟绝”之日，就是“万径人踪灭”之时。保护动物已超出对解闷小宠物的怜爱或强者对弱者的慈善，而具有保护人类自身的重大意义了。然而，要保护动物，就得保护其栖息地，就得植树造林，就得治理污染，就得计划生育……内涵和外延如此之丰富广阔，顿时使我们感到：还是“易”，还是大网络体系中牵一发动全身的一个个关节点。这是一项边缘性、综合性的巨大工作。许多国际和民间组织、政府、政党及无数像你一样的有识之士正在积极参与，或大声疾呼，或制定法规，或埋头苦干……

让我们共同把握住这最后的机会。

目 录

我的老“杆子马”	(1)
两只大雁	(6)
两遇黑瞎子	(8)
八哥嘎嘎	(12)
马说	(16)
“挑瓜师傅”	(19)
哎，这两头小花猪	(22)
天鹅湖大屠杀	(24)
狗之德	(28)
巨蟒身旁	(30)
“大流氓”海骝马	(33)
傻狍子受害记	(36)
黑犬	(38)
“糖葫芦”的由来	(42)
与云豹周旋	(45)
路遇穿山甲	(48)

牧人札记·····	(52)
生的权利·····	(59)
荒丘捉貉·····	(62)
我和赛力·····	(65)
子夜斗“三仙”·····	(68)
骑驴·····	(71)
京郊遇狼记·····	(74)
为“国”捐躯的长毛·····	(77)
“白头星”闯祸·····	(82)
我和“花花”·····	(85)
战野蜂·····	(88)
我和菊花青·····	(93)
骑猪记·····	(99)
月夜猎獾·····	(101)
毛驴小传·····	(105)
狼窝的故事·····	(109)
活捉野鸡·····	(113)
赛狐母子小传·····	(116)
我们连的大公羊·····	(120)
朋友，不会再来·····	(124)
夜半追狐记·····	(130)
“熊熊”小传·····	(133)
灰驴的故事·····	(136)
东北鱼趣·····	(141)
小黑猪·····	(144)
军马 20 ·····	(146)
草原孤狼·····	(150)

“小公主”	(155)
吃黄鼠	(157)
雪儿	(159)
挚友小黑马	(163)
可敬的绿喜蛛	(167)
阿黄之死	(170)
学猎云南山中	(173)
我的褐日马	(179)
小毛驴的一踢	(185)
斗兔	(187)
二张和大黄	(191)
我被狼跟踪	(198)
养猪始末	(201)
赛虎	(204)
猫·野鸭·红嘴鸦	(207)
爱犬邹邹	(211)
大黄牛	(216)
“傻武松”空手除豹	(218)
受特殊待遇的“狗爷爷”	(223)
渴望生命	(225)
人蛇相持	(229)
想起枣红马	(232)
得失黄鼠狼	(235)
黑瞎子的故事	(238)
我与小牝牛	(242)
杂毛	(246)
我的“布冬陶勒盖—HAO”	(249)

版纳野蜂恩怨录·····	(253)
护秋·····	(260)
我的小母鸡·····	(263)
“战备驴”·····	(266)
草原猎狼·····	(270)
老羊倌·····	(276)
群鼠大闹场部·····	(279)
瘦猪和胖狗·····	(282)
寻马记·····	(285)
蛙鼠之争·····	(289)
可怜的小毛驴·····	(291)
小友赛彪·····	(294)
内蒙捉鼠·····	(297)
“花子”·····	(299)
沙丘越野赛·····	(304)
懒驴·····	(306)
鸡猫狗兔合奏曲·····	(309)
沉默的牛·····	(312)
江边的骗局·····	(319)
白狗莉莉·····	(322)
人与熊·····	(325)
案情大白·····	(329)
烈马仁驹·····	(331)
“小两口”·····	(335)
夫妻斗豹·····	(338)
犟种和黑牦子·····	(341)
收蜂·····	(344)

我与猪们.....	(347)
打狼记.....	(352)
赛虎小传.....	(355)
我与烈马“大青”	(360)
蚊·人趣话.....	(362)
四头青骡子.....	(365)
忆狼.....	(367)
养禽.....	(375)
马缘.....	(377)
猫鼠争霸战.....	(381)
我的“黑丽”	(385)
十只小野鸭.....	(392)
那年我当“驴司令”	(395)
我的“的卢”	(399)

我的老“杆子马”

• 宋新华

1969年的春天，我成了一名马倌。

辽阔草原上马群奔腾的气势，是蜗居在城市里的人无法想象的。尤其是我所在的这个苏木（蒙语即乡）的马，在全内蒙都是出了名的。提起“青克力哈日阿多”（青克力是这个苏木的名称，“哈日”意黑色，“阿多”是马或马群的意思），凡是草原上的牧民，几乎无人不知、无人不晓。这种马毛色纯正，通体乌黑。而最让人叫绝的，则是整群马里基本没有其他的颜色，全都是黑马。当马群从远方山坡上旋风般卷下来的时候，真使人能够产生乌云滚滚从天而降的感觉。

草原上的马，从小马驹到老马，如果不骑、不训练，一直到死，都是“生马”，牧民则称之为“生硌子”。这样的马是不让人靠近的。追时跑，逮时咬，骑时踢，牵着不走，打着倒退，非剽悍的小伙子是降服不了的。

我放的一群马大约有800多匹，真是黑压压的一片。每天早晨“圈马”时，总要跑上四五十里地才能把马群圈到一块。如有

人到马群换马（因牧民骑的马需要骑一段时间换一匹，以保证马匹能够得到休息）马倌就要给人“抓马”。抓马时所骑的马，都是经过特殊训练的，称为“杆子马”。

我开始放马时，交到我手里的那匹杆子马已经十五岁了，是全苏木最有名气的好马。草原上的马一般过了十二三岁就是老马了，所以我的这匹马的名字叫做“勾克兴哈日”（意为老黑马）。说实在的，我那时之所以能够在草原上享有“赛阿多沁”、“赛敖日杆沁”（好马倌、好套马手之意）的盛名，多亏了我的这匹老杆子马。

套马在草原上来说是一项力量加技巧的工作。套得好与不好，一看套的准确度，讲究一杆子就要套住；二看动作漂亮不漂亮；三看最后拽的时候，杆子坐下马的两只后蹄能够拖出多长的蹄迹。这就需要杆子马跟得准、速度快、转弯灵、坐得狠。当马上人用力往后拽时，人下马要像狗一样坐下去，马臀基本挨地，四蹄一动不动，任凭被套住的马使出全身的力气拽，直到拽不动，转回头来为止。这需要人与马互相的配合。另外，被追赶的马往往都是惊慌失措、慌不择路，撒了欢地猛跑，并常会突然猛拐弯。杆子马既要追得上，还要死死盯住不放。所以，训练出这样一匹“杆子马”非常不容易，做马倌的，如没有一匹像样的杆子马，也是会让别人看不起的。杆子马对于马倌来说，就像枪对战士一样重要。

记得第一次拿起套马杆，心里甭提多高兴了。草原上最受人羡慕的就是马倌。看着一匹匹雄狮般的烈马被套住后的挣扎、蹦跳及无可奈何地喘着粗气的神情，我的心里油然而生一股豪情。试试吧！提杆上马、两脚一磕马腹、老马立刻就像出膛的飞弹一般向前蹿去。真是名不虚传，到底是名马，没用 50 米，已经紧紧地咬住了前面的马屁股，我一甩杆子，就觉得坐下马一个急转弯，待



我缓过劲儿来，才发觉自己已躺在地上。老马的后蹄就在我的眼前，它居然一动未动。原来在我甩杆套马的时候，前面狂奔的烈马突然一个急转弯，老马“眼快腿急”紧跟着就拐了过去，谁知，骑术不佳的我却没能拐过去，惯性使我蹿出马鞍，跌了出去，一只脚却还套在马蹬里。老马立刻刹住了四蹄，站在了我的身旁。多险呀，如果它不站住，拖着我不停奔跑，再赏赐我几蹄子，我会被拖烂踢碎，后果真不堪设想！

如此这般一年有余，在老马的“精心指教”下，我已套得一手好马了。平心而论，老马真是我的“良师益友”，有件事，使我终生难忘。草原上的马倌免不了要套马、骑马、换马，每当骑着老马抓住要换乘的马，把马具从老马身上取下来后，老马总要躺

在地上打几个滚，抖搂一下全身的汗水和草屑，喷着响鼻站在我的身边。开始我并没有在意，后来的一件事才使我明白了老马的一番良苦用心。马群里有很多烈马，并非随便抓来一匹就是任何人都可以骑的。即使是训练出来的马，也有老实和不老实之分。冬季的一个傍晚，天空阴云密布，估计又要有一场可观的“白毛风”（暴风雪）了，明天的马群还不知道会被风雪驱赶着跑出几百里哪。抓一匹有长劲的马预备着吧！不然，明天没找到马群，骑着马却“站了”（走不动），那可就麻烦了。一匹“撒日台哈日”（脑门正中有鸡蛋大一块白色毛斑，像顶门上配带着一块白玉一样）儿马（种公马）长啸着从我面前一掠而过。就是它！这是一匹好马，长长的鬃毛从头顶、脖项至肩头一直拖到地，宽宽的前胸，铜铃般的眼睛，真像一匹雄狮。我一甩杆子，轻而易举地套住了它。下来给它戴上笼头，把鞍子从老马背上拿下来备到它的背上，放开老马，我就紧鞍上马了。老马又在重复它的那一套动作。就在这时，我突然觉得胯下一颠，本能使我立刻夹紧了双腿，没等我琢磨过味来，一股大力从臀下猛地将我顶起，把我高高地抛了起来，接着我就重重地一头栽到地上。等我清醒过来时，儿马早就带着鞍子奔向远去的马群了，只有老马还在原地站着。慌忙之中跳上老马就追向了马群。几经周折，才又把那匹“凶犯”追拿归案。当我再度骑上它往家走的时候才想起，刚才骑着老马去追的时候，不但没有马鞍，就连最起码的马嚼子也没有，我是骑在一匹完全不在我控制之下的“光马”上，它完全可以驮着我随便跑。但它居然迅速地追进了马群，而且准确无误地追上了那匹带着鞍子狂奔的儿马。它知道，我一定要抓住那匹儿马。俗语说“马通人性”一点不假。每次换马，它迟迟不肯离去的原因，就是不放我骑上那种刚驯好的马，它是在为我着想，为我担忧哪！试想之，如果当时身边没有它，如果当时身边有的是另外一匹马，是

一个步行的人抓不着，或者抓住后一切乘具都没有而无法骑乘的马，那天我肯定会露宿在草原的“白毛风”之中冻得半死，更不用提第二天到何方寻找马群了。

从此后，除非不得已，非老马不足以解决问题的情况下，我才骑它一次。一般情况下，我轻易舍不得骑它。老马在我的精心养护下，一直膘肥体壮，全身总是闪着黑缎子似的光。每当它看见我的时候，总是引颈长嘶，跑到我的身边亲热一番，我也是两天不见它，就觉得生活中少了一个亲密的朋友。

记得那是1979年，我因探亲回京，小住了一个月。谁知，待我返回草原，却再也见不到我的老杆子马了。它被一帮不懂得这匹马的优秀，也不知我和老马感情的人当做菜马卖了，而且是在当地宰杀的。理由是马老了，没用了。趁着膘肥杀了卖肉能多赚点钱。我赶去时，只痛心地见到了它的一颗头颅，它那两只大大的眼睛茫然地凝视着远方，眼角下冻结着两颗黄豆粒大小的痛苦的冰珠。那肯定是它的眼泪！临死前，它一定是盼着我能够赶回来救它，所以“死不瞑目”吧！

唉，我的老“杆子马”！